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 函

11062

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257號

地址：10488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168號17樓

受文者：台北遷建基地都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

承辦人：宋姿穎

電話：02-27815696轉3068

傳真：02-27810577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9月26日

電子信箱：ur00428@mail.taipei.gov.

發文字號：府都新字第10830193272號

tw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台北遷建基地都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北市信義區虎林段四小段38地號等138筆(原120筆)土地都市更新權利變換計畫案」公開展覽與公聽會公告及書圖各1份，請查照辦理。

說明：

- 一、依都市更新條例第86條及108年1月30日修正公布前都市更新條例第19條、第29條、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8條規定辦理。
- 二、請將公告及書圖，自民國108年10月2日起，至108年10月31日止，於貴所及貴區四育里辦公處公告公開展覽30日。另計畫書圖各1份，請妥為保管隨時提供市民閱覽。
- 三、旨揭案公聽會訂於民國108年10月15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假貴區興雅區民活動中心（臺北市信義區松隆路36號3樓）舉行，依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場地使用管理



辦法第4條規定(略以)：「但本府所屬機關及學校免繳使用費、保證金及其他費用」，另依臺北市區民活動中心設置管理要點第10點(略以)：「...基層公共性質會議者，免繳納各項費用」，請貴所惠予協助免費提供場地（含麥克風2至3支、空調）及發放傳單予更新單元周邊住戶及更新單元內門牌戶。

四、另請本府都市發展局將書圖置於市政大樓1樓東區都市計畫工作站提供閱覽。

五、副請社團法人臺北市都市更新整合發展協會協助派員出席並提供公聽會所需相關設備。

正本：臺北市信義區公所（另含傳單200張）、臺北市信義區四育里辦公處（請區公所代轉）

副本：台北遷建基地都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含計畫書圖1份，置於市政大樓1樓東區都市計畫工作站提供閱覽)、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含計畫書圖2份)、臺北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社團法人臺北市都市更新整合發展協會



市長柯文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